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分會、原民中心 扶助律師暨審查委員業務交流座談會

報名簡章

為讓本會扶助律師及審查委員熟悉本會業務流程及線上回報系統之相關內容，故辦理此次業務交流座談會，期望藉由此業務交流座談會的辦理，與本會扶助律師及審查委員們進行經驗交流及分享，除就本會現行業務、線上回報系統等相關作業規定說明介紹外，同時邀請扶助律師及審查委員就實務處理扶助案件上所遇到之相關問題提出討論；另期望透過本次座談會，介紹內政部專案、依精神衛生法第 62 條第 2 項受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之嚴重病人緊急安置期間扶助業務，以利後續服務之提供、改善，進而提升服務品質，以維護受扶助人等相關權益，且就參加座談會者，將來可作為加入審查委員或指派案件之參考。

一、主辦/協辦單位：

- (一)主辦單位：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分會、原住民族法律服務中心。
(二)協辦單位：花蓮律師公會。

二、活動名稱：扶助律師暨審查委員業務交流座談會。

三、活動時間：114 年 10 月 3 日（五），下午 12：40-13：30。

四、活動地點：福容大飯店-2 樓宴會 C 廳(花蓮縣花蓮市民生路 51 號)。

五、參加對象：法律扶助基金會扶助律師及審查委員、扶助律師秘書及助理等。

六、活動流程：

時間	內容	
12:40-12:50	致詞	花蓮法扶 張照堂會長 原民中心 Kui Kasirisir 許俊才主任 花蓮律師公會賴淳良理事長
12:50-13:10	法扶業務及相關專案說明	
13:10-13:30	扶助律師暨審查委員 業務交流座談會	

【扶助律師暨審查委員業務交流座談會】報名回條

可以參加 不克參加

參與者身分： 律師/審查委員 秘書/助理

參與者姓名：_____



煩請於 114 月 9 月 29 日（週一）前填妥後回傳本會，非常感謝您！

★本會承辦人：王子淇專員，電話：038222128 分機 12，信箱：hualien@laf.org.tw。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分會、原民中心
扶助律師暨審查委員業務交流座談會

提案單

座談會日期	2025 年 10 月 3 日 (五), 12:40 - 13:30。
座談會地點	福容大飯店-2 樓宴會 C 廳(花蓮縣花蓮市民生路 51 號)。
提案人	
提案內容	
附件	

- 一、 本表請同報名回條於114年9月29日(週一)前一併回傳本會，[如有附件可以傳真03-8233068](tel:03-8233068)
[或將電子檔傳送至 hualien@laf.org.tw](mailto:hualien@laf.org.tw)。
- 二、 承辦人：花蓮分會王子淇專員，電話：038222128分機12，信箱：hualien@laf.org.tw。